

公開類	季報於每季終了後20日內編報	編製機關	臺北翡翠水庫管理局
季(年)報	年報於次年1月底前編報	表號	1140-00-04

## 翡翠水庫天然災害損失及復建經費情形

中華民國100年

災害種類 (災害名稱)	災害時間	水庫或壩堰名稱	災害損失情形 (依災損現況略作描述)						預估經費 (新臺幣千元)			備註	
			壩堰體 (處)	溢洪道 (處)	取出水工 (處)	消能池 (處)	輸水 隧道 (處)	監測 系統 (處)	其他 (處)	總計	搶修 (搶險)		復建

\_\_\_\_\_ 主辦業務人員 \_\_\_\_\_  
 填表 \_\_\_\_\_ 審核 \_\_\_\_\_ 機關長官  
 \_\_\_\_\_ 主辦統計人員 \_\_\_\_\_

資料來源：臺北翡翠水庫管理局安檢科。

填表說明：1. 本表由本局安檢科編製1式4份，1份送經濟部水利署，1份送臺北市政府主計處，1份送會計室，1份自存，並公布於本局網站。

2. 季報：本局於每季終了後20日內將資料報送經濟部水利署，由經濟部水利署於每季終了後40日內完成彙編。

年報：本局於次年1月底前將年報資料報送經濟部水利署，由經濟部水利署於次年80日內完成彙編。

民國101年1月16日編製